

询价文件

采购方式：询价

项目编号：HNZC2025-007-001

项目名称：卫生保健服务中心药品采购

采购人：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采购代理：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比办法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卫生保健服务中心药品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获取询价文件，并于并于 2025 年 03 月 2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ZC2025-007-001
2. 项目名称：卫生保健服务中心药品采购
3. 采购方式： 询价
4. 预算金额：300000.00 元
5. 最高限价：300000.00 元

注：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6. 采购需求：一批不分包，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卫生保健服务中心药品采购，其他详见《用户需求书》。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 3.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3.3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3.4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 3.5 必须在本公司报名并购买询价文件参加本项目的。
- 3.6 本项目采购人不接受近年来巡视审计过程中指出的涉嫌围标串标相应供应商进行投标（提供承诺函）；
- 3.7 被列入学校失信名单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法定代表人关联单位、主要责任人员及主要责任人关联单位将被拒绝参加本次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询价文件

1. 时间：2025年03月14日起至2025年03月19日
[每天上午9:00-12:00 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
3. 方式：报名购买，出示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4. 售价：人民币300元/套（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

五、开启

1. 时间：2025年03月2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不收取

2. 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

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网站（<http://www.hnzfcgxxh.com/>）

3. 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管理、环境标志产品管理、进口产品管理、中小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采购项目联系人：黄老师

采购人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育才路1号

联系电话：188768083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符章林

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联系电话：0898-68501524

电子邮箱：fuzhanglin@163.com

邮编：5701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符章林

电 话：0898-6850152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商务要求

1、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供方提供盖有供方法定公章的药品价目录表(附物价局价格批文)，作为供需双方的洽谈基础。供需双方必须按药品协议价进行合作。原则上供方给需方的供货价不高于其他供应商相同药品价格；供方给需方的供货价不得高于其他单位相同药品的供货价，否则需方有权以最低货价进行结算付款。该价格包含成本、运输、包装、伴随服务、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政策性调价，供方需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需方，供方不得以药品涨价为由而不给需方供货。

3、质量要求：

(一) 供方提供的药品必须符合国家的质量标准 and 有关要求。

(二) 供方必须提供其合法的有效证件及所供药品的生产批件（复印件）、生产企业药品生产许可证、质量标准等相关文件。

(三) 供方所供药品须提供同批号的药检报告书、随货同行及发票给需方。

(四) 供方向需方配送药品时必须根据药品的有效期来送货。以药品到货之日起计算，药品的使用有效期必须在二年以上（药品有效期有特殊要求的除外），并且必须保证药品质量合格才可向需方送货，否则需方可拒绝收货或要求供方退货。

（五）非药品质量符合质量标准及有关质量要求。

4、药品包装标准：

（一）除非对包装另有规定，供方提供的全部药品应按国家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防止药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确保药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二）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合格证书，如非整件则须附有加盖供方鲜章的合格证书的复印件。

5、检验标准、方法、时间、地点和期限：

（一）供方须按需方采购药品订单向需方供应药品，需方在接收药品时，应对药品进行验货确认，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绝接收。供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药品，不得影响需方的门诊用药。

（二）如果需方确认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的具体要求通知供方。供方收到要求药品质量检验书面通知时，应当同意进行药品质量检验。检验在供方交货的最终目的地进行。

（三）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药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的要求。如果需方或第三方对药品质量存在争议时，应即时封存该药品并由需方或第三方在封条上当场签字确认后，由供方送需方所在地药检部门检验。如送检药品存在质量问题，由供方承担该药品导致的所有责任和检验费用，需方有权据此单方中止该品规药品购销合同的履行；如送检药品无质量问题，合同继续履行，检验费用由需方承担。

（四）为保证药品质量，避免造成药品的浪费，需方对已购进的药品

应妥善储存和管理。如因供方药品质量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如因需方库存条件不符合药品正常储存，造成的药品质量问题，由需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供方对所供药品的质量负责。若药品质量存在问题，供方承诺承担一切相关法律、经济责任。供方如有不按需方要求供货（比如供方实际送货物品种与需要订单不符合、供方实际送货数量与需方订单不符、不按规定地点送货等）造成需方经济损失的，需方有权追究供方责任。

（六）如因供方原因造成需方、供方和第三方人员和财产损害、损失的，由供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结算方式、时间：

（一）结算时间。需方自收到药品之日起，最长不超过 90 天进行结算。

（二）供方应向需方提交对已交易药品的合法等额发票和有关单据，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已经履行的证明。

（三）因内部审批等原因导致需方迟延履行付款义务的，供方表示理解并保证不向需方主张任何违约付款责任。

（四）结算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二、技术要求:

采购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预算单价
1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1板*10粒	盒	800	2.5
2	蒲地蓝消炎片	25片*2板*400盒	盒	450	8
3	999感冒灵颗粒	10g*9袋	盒	1000	18.4
4	连花清瘟胶囊	0.35g*24粒	盒	100	10.6
5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10片/瓶	瓶	40	10
6	多潘立酮片	10mg*30片*450盒	盒	10	25.2
7	炉甘石洗剂	100ml	瓶	200	10.6
8	消炎镇痛膏	10片/袋*1200袋	袋	2000	3
9	西咪替丁片	0.2g*100片	瓶	5	15
10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20mg*14粒	瓶	100	2.5
11	消旋山莨菪碱片	5mg*100片	瓶	2	19
12	头孢拉定胶囊	0.25g*24粒/盒	盒	1000	12
13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0.1g*12粒	盒	300	3.4
14	复方氢氧化铝片	100片/瓶	瓶	8	8
15	三九胃泰颗粒	20g*6袋/盒	盒	200	16.5
16	喉痛灵片	36片/盒	盒	800	9.5
17	蒙脱石散	3g*15袋/盒	盒	300	23.4
18	对乙酰氨基酚片	0.5g*12片	盒	20	2
19	氨咖黄敏胶囊	10粒/板	盒	2000板	0.7
20	金嗓子喉片	2g*12片	盒	1000	12.8
21	维生素C片	0.1g*1000片/瓶	瓶	30	15
22	维生素C片小	0.1g*100片/瓶	瓶	40	6
23	(胃复安)甲氧氯普安片	5mg*100片	瓶	2	18.5
24	速效救心丸	40mg*60粒*2瓶*200盒	盒	8	42.5
25	硝酸益康唑乳膏	20g*420支	支	80	9
26	无极膏{复方倍氯米松樟脑}	10g*20支	支	500	5
27	红霉素眼膏	2g/支	支	200	5
28	玄麦甘桔颗粒	10g*20袋	包	800	21.5
29	75%医用酒精	100ml	瓶	300	3
30	皮肤消毒安尔碘III型	60ml*100瓶	瓶	500	6.5
31	过氧化氢消毒液	100ml	瓶	200	3.5
32	医用纱布敷料	8cm*6cm*8层 200块*10000/	块	2000	0.5

		件			
33	硝酸甘油片	0.5mg*100 片	瓶	6	3
34	医用棉签	10cm/包	包	2000	0.5
35	玻璃体温计	三角形棒式 腋温	支	1000	6
36	医用透气胶带	1.25cm*9m*400/件	个	50	5
37	藿香正气口服液	10ml*5 支	盒	100	13.5
38	桂林西瓜霜喷剂	3.5g*10 支*360 支	支	100	14.5
39	藿香正气水	10ml*10 支	盒	100	6.5
40	晕车贴	4 贴	盒	50	2.7
41	云南白药创可贴	1.9cm×2.3cm*100 片/盒	盒	50	27
42	一次性使用鼻氧管	头挂式/单孔*50 支*1 包	支	150	1.8
43	云南白药气雾剂	60g*50g/盒	盒	20	26.5
44	硫酸沙丁胺醇吸入气雾剂	100ug/揆：200 揆/支	盒	10	17.6
45	复方丹参滴丸	27mg*180 丸/瓶	盒	5	33.4
46	金银花颗粒	10g*10 袋	盒	200	19.8
47	夏桑菊颗粒	10g*20 袋/包	包	100	18
48	和胃整肠丸	0.2g*50 丸/瓶	瓶	100	40
49	纱布绷带/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8*600	个	100	1.5
50	弹性绷带（非自粘型）	7.5*450*12 卷*12 包*240 卷/件	卷	12	9
51	保济丸	3.7g*20 袋	盒	200	21.5
52	阿莫西林胶囊	0.25g*24 粒*400 盒	盒	1000	13.5
53	开塞露（大人）	20ml*20 支*600 支	支	60	0.7
54	薄荷护表油	18.6ml	瓶	12	47.5
55	斧标驱风油 4 号	10ml	瓶	50	24.5
56	罗红霉素片	150mg*12 片	盒	400	8.8
57	阿奇霉素分散片	0.25g*6 片	盒	100	8.5
58	诺氟沙星胶囊	24 粒/盒	盒	400	6.5
59	甲硝唑芬布芬胶囊	10 粒/盒	盒	400	12.5
60	甲硝唑片	0.2g*24 片	盒	400	12
61	抗病毒口服液	10g*9 袋	盒	500	19.35
62	板蓝根颗粒	10 克/袋*20 袋	袋	300	20
63	小柴胡颗粒	10g*10 袋	盒	500	14.5
64	维 C 银翘片	24 片	盒	500	5
65	复方鱼腥草片	0.41g*36 片	盒	800	23
66	复方愈创木酚磺酸钾口服溶液	100ml*120 瓶	瓶	100	6
67	烧烫伤膏	20 克/支	支	50	27.5
68	红霉素软膏	20g	支	100	8

69	阿昔洛韦乳膏	10g	支	30	2.2
70	正骨水	30ml*200 瓶	瓶	20	18.5
71	氧氟沙星滴眼液	8ml	支	100	13
72	苯巴比妥东莨菪碱片	12 片	盒	10	11
73	珍珠明目滴眼液	10ml	瓶	800	8
74	盐酸金霉素眼膏	2g/支	支	100	6
75	氯霉素滴眼液	8ml:20mg	支	200	3
76	口服补液盐散 (I)	14.75g*20 袋	盒	200	17.5
77	罗汉果止咳糖浆	100ml	瓶	800	4
78	三蛇胆川贝糖浆	120ml/瓶	瓶	800	11
79	咳速停糖浆	100ml/瓶	瓶	320	25
80	曲咪新乳膏	15g	支	100	8
81	复方黄连素片	20 片/板*2 板	盒	500	19.8
82	健胃消食片	0.8g*32 片	盒	300	10
83	氯雷他定片 (百为乐)	10mg*6 片	盒	100	9.8
84	布洛芬缓释胶囊	0.3g*20 粒	盒	50	15.2
85	斧标正红花油	22ml	瓶	30	14.3
86	复合维生素 B 片	100 片	瓶	25	5
87	维生素 B2 片	5mg*100 片	瓶	30	5
88	维生素 B1 片	10mg*100 片/瓶	瓶	10	3
89	维生素 B6 片	10mg*100 片	瓶	20	5.8
90	牛黄解毒片	30 片	盒	500	13.5
91	50%葡萄糖注射液	20ml:10g*5 支	盒	20	3.3
92	风油精	6ml	瓶	300	7.8
93	林可霉素利多卡因凝胶	10g/支/盒	瓶	300	4.7
94	盐酸洛美沙星滴眼液	8ml	盒	100	4
95	复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	20g/支	支	98	2.5
96	维 U 颠茄铝镁片 II	50 片/瓶	瓶	30	10
97	硫软膏	20g	支	50	15.6
98	甲硝唑氯化钠注射液	100ml*120 瓶	瓶	100	2
99	0.9%氯化钠注射液	250ml:2.25g*50 瓶	瓶	100	2
100	甘露醇注射液	250ml:50g*40 瓶	瓶	1	5
101	10%葡萄糖注射	500ml:50g*30 瓶	瓶	1	2.5
102	盐酸异丙嗪注射液	2ml:50mg*10 支	盒	1	12.8
103	地塞米松磷酸钠注射液	1ml:5mg*10 支	盒	1	9.8
104	硫酸阿托品注射液	1ml:0.5mg*10 支/盒	盒	1	58
105	盐酸肾上腺素注射液	1ml:1mg*10 支	盒	1	48
106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5ml:0.1g*5 支	盒	1	9.7
107	酚磺乙胺注射液	2ml:0.5g*10 支	盒	1	12

108	呋塞米注射液	2ml:20mg*10支	盒	1	23.5
109	葡萄糖酸钙注射液	10ml:1g*5支/盒	盒	1	16.8
110	云南白药粉	4g/瓶	瓶	10	10
111	呼吸膜	50片	盒	10	10
112	活络油	20ml/瓶	瓶	50	24.5
113	麻仁润肠丸	10g*10丸	盒	50	23
114	贯黄感冒颗粒	10g*10包	盒	500	19.8
115	清火栀麦片	24粒/盒	盒	200	10
116	洁净灵消毒粉	50g*88包	包	5	8
117	头孢克肟	150mg*12片/盒	盒	200	14.8
118	黄连上清片	24片*2板/盒	盒	200	12
119	干酵母	0.2g	包	5	8
120	谷维素	10mg*100片	瓶	10	5
121	醋酸地塞米松片	0.75*100粒	瓶	10	6.3
122	万通筋骨贴	6贴/盒	盒	200	22

注：所有报价均为含税价，本次询价原则上为最低价中标，但如果报价人所报的产品未满足本清单中的品牌型号和规格参数等要求，采购人使用部门不接受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最低的报价。采购的药品有效期不得少于二年（药品有效期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询价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询价采购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询价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询价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相关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6. 现场考察、答疑会

6.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6.2 答疑会（如有），采购单位在规定的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供应商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6.3 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6.4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6.5 采购单位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7.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8. 本询价文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询价文件

9. 询价文件的组成

9.1 询价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比办法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请仔细检查询价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9.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询价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9.3 供应商必须详阅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询价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 询价文件的澄清

若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点，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询价文件的供应商。

11. 询价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询价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11.2 对询价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11.3 当询价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11.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11.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询价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开启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询价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2.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12.3 除在询价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2.4 本询价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1 响应文件格式按询价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13.2 若供应商未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4. 报价要求

14.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格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5. 报价货币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询价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6. 保证金（不收取）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8.1 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固定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2 响应文件须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8.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

18.4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9.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9.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单独备有一个“报价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 (1) 报价一览表；
- (2) 响应函。
- (3)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即签字盖章后的文件扫描件 PDF 版，应提供 U 盘）1 份，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应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9.3 投标专用袋（箱）和“报价信封”上须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的话）；
- (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19.4 响应文件未按第 19.1、19.2 及 19.3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9.5 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9.6 唱标信封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 供应商须在询价文件第一章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20.2 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 11.5 条规定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21.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9 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 19.3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

改文件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21.3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21.4 供应商不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审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询价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2.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询价活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参加询价活动的代表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2.3 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报价，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2.4 按照第 21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3. 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询价小组组长，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专家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4.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4.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条件
-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正本和副本数量

(3) 响应文件签署情况

24.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2) 对询价文件的响应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24.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询价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时间等明显不能满足询价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询价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4.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4.4 询价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4.4.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4.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在评审期间，询价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询价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5.2 询价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5.3 供应商不按询价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5.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6. 评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26.1 询价小组分别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询价小组按询价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低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26.3 关于政策性优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26.3.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所投所有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供应商应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2%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报价只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绿色产品

26.3.2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的要求，所投所有产品属于绿色产品，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26.3.3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2%的加分。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信息安全产品

26.3.4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财政部门视情况可以拒付采购资金。

监狱企业

26.3.5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6.3.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标准及要求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时需按照有关要求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

26.3.7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6.3.7.1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26.3.7.2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情况：

1)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

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附1)，

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6.3.8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6.3.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27. 评审过程保密

27.1 在宣布预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预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7.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7.4 采购代理机构和询价小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授标及签约

28.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28.1 询价小组将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8.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9. 质疑处理

29.1 接收质疑函方式：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

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潜在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询价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9.2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询价文件中第一章采购公告。

29.3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 成交通知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评审报告的评审结果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预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人领取则无需回复）。

3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31.1 预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1.2 询价文件、预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及相关费用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按项目预算计算，按计算结果 7 折收取。100 万元内 1.5%，100-500 万元 1.1%，500-1000 万元 0.80%，1000-5000 万元 0.5%，5000 万元以上 0.25%。分段按比例计算。（不足 6000 元，按 6000 元计算）。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格式）

药品及医疗用品购销合同

需方: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供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药品、医疗用品及医疗器械采购事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药品的品名、规格、价格 (单位:人民币元), 不够填写, 可另附页。

厂家	品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凭随货同行联生效				

二、供货价格:

供方提供盖有供方法定公章的药品价目录表(附物价局价格批文), 作为供需双方的洽谈基础。供需双方必须按药品协议价进行合作。原则上供方给需方的供货价不高于其他供应商相同药品价格; 供方给需方的供货价不得高于其他单位相同药品的供货价, 否则需方有权以最低货价进行结算付款。该价格包含成本、运输、包装、伴随服务、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 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政策性调价, 供方需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需方, 供方不得以药品涨价为由而不给需方供货。

三、质量要求:

(一) 供方提供的药品必须符合国家的有关标准和有关要求。

(二) 供方必须提供其合法的有效证件及所供药品的生产批件(复印件)、生产企业药品生产许可证、质量标准等相关文件。

(三) 供方所供药品须提供同批号的药检报告书、随货同行及发票给需方。

(四) 供方向需方配送药品时必须根据药品的有效期来送货。以药品到货之日起计算, 药品的使用有效期必须在二年以上(药品有效期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并且必须保证药品质量合格才可向需方送货, 否则需方可拒绝收货或要求供方退货。

(五) 非药品质量符合质量标准及有关质量要求。

四、药品包装标准:

(一) 除非对包装另有规定, 供方提供的全部药品应按国家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 以防止药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确保药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二)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合格证书, 如非整件则须附有加盖供方鲜章的合格证书的复印件。

五、检验标准、方法、时间、地点和期限:

(一) 供方须按需方采购药品订单向需方供应药品, 需方在接收药品时, 应

对药品进行验货确认，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绝接收。供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药品，不得影响需方的门诊用药。

(二) 如果需方确认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的具体要求通知供方。供方收到要求药品质量检验书面通知时，应当同意进行药品质量检验。检验在供方交货的最终目的地进行。

(三)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药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的要求。如果需方或第三方对药品质量存在争议时，应即时封存该药品并由需方或第三方在封条上当场签字确认后，由供方送需方所在地药检部门检验。如送检药品存在质量问题，由供方承担该药品导致的所有责任和检验费用，需方有权据此单方中止该品规药品购销合同的履行；如送检药品无质量问题，合同继续履行，检验费用由需方承担。

(四) 为保证药品质量，避免造成药品的浪费，需方对已购进的药品应妥善储存和管理。如因供方药品质量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如因需方库存条件不符合药品正常储存，造成的药品质量问题，由需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 供方对所供药品的质量负责。若药品质量存在问题，供方承诺承担一切相关法律、经济责任。供方如有不按需方要求供货(比如供方实际送货物品种与需要订单不符合、供方实际送货数量与需方订单不符、不按规定地点送货等)造成需方经济损失的，需方有权追究供方责任。

(六) 如因供方原因造成需方、供方和第三方人员和财产损害、损失的，由供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结算方式、时间：

(一) 结算时间。需方自收到药品之日起，最长不超过 90 天进行结算。

(二) 供方应向需方提交对已交易药品的合法等额发票和有关单据，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已经履行的证明。

(三) 因内部审批等原因导致需方迟延履行付款义务的，供方表示理解并保证不向需方主张任何违约付款责任。

(四) 结算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七、违约责任

(一) 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药品，每延迟一个日交货，供方需按该批次药品总金额金额的万分之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二) 供方若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需方有权限期整改，供方拒绝整改或整改无效果的，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供方应当向需方支付五千元作为违约金。如因此给需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的，供方还应赔偿需方的全部损失。

八、其他：

(一) 供方业务员与需方洽谈业务，供方业务员须有供方法人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上岗证复印件等相关有效证件。

(二)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三) 本合同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在双方合作期限内有效。本合同一式陆份，供方一份，需方四份（卫生保健服务中心一份，采购中心三份），鉴证方一份。

九、合同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附：药品清单

需方：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供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电话：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鉴证方：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鉴证方代表：

电 话：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响应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你们_____（项目编号）询价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询价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询价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7.1 条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六十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5）如果我们为预成交供应商，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2、报价一览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下浮率报价（%）	
服务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报价总计包含运费、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③（原始价格-现在价格）/原始价格*100%=下浮率

2.2 分项明细表

1	2	3	4	5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单价
...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_

3、商务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所有商务条款，并将所有商务要求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商务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商务要求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商务要求条款描述”中列出所投项目的详细商务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4、技术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并将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技术规范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条款描述”中列出所投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5、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

此承诺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询价文件相关要求据实填写，格式由供应商自定，主要内容应包括：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体系、人员、零配件等来源渠道和价格、日常维护费用等（分质保期内和期后两个时间段）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6、项目验收方案

（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注：①5—6 项均须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1—4 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HNZC2025-007-001、卫生保健服务中心药品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询价采购活动，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询价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名称：_____（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20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8、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5.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同意此承诺书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9、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项目编号：HNZC2025-007-001、卫生保健服务中心药品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11、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2、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 13、 本项目采购人不接受近年来巡视审计过程中指出的涉嫌围标串标相应供应商进行投标（提供承诺函）；
- 14、 被列入学校失信名单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法定代表人关联单位、主要责任人员及主要责任人关联单位将被拒绝参加本次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15、 供应商认为对其响应有利的其它书面材料。

第六章 评比办法

1. 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即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附表 1

(HNZC2025-007-001) 采购初步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 商 1	供应 商 2	供应 商 3
1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文件	是否提交响应函、报价一览表、商务要求响应表、技术要求响应表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6	服务时间	是否满足询价文件要求			
7	实质性响应要求	技术、质量、服务是否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8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_____

日期_____